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被担保人:

马恒达悦达(盐城)拖拉机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马恒达悦达公司”)

●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

本次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为马恒达悦达公司向江苏悦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悦达集团财务公司”)申请的 5,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。截至目前,加上本次担保累计为其提供担保 11,000 万元。

● 马恒达海外投资(毛里求斯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马恒达海外公司”)将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,承诺按 51%股权比例承担反担保责任。

●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

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,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35,000 万元,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16,500 万元,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2,000 万元,分别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5.54%、2.61%、1.90%。

● 截至目前公司共有 500 万元对外担保逾期,尚未获得追偿。详见公司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贷款逾期的公告》(临 2016-029)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，同意为马恒达悦达公司向悦达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的 5,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期限一年。

马恒达悦达公司为本公司关联公司，本公司董事长王连春先生、董事兼总裁解子胜先生分别在马恒达悦达公司担任董事长和董事。另外，本公司持有悦达集团财务公司 25%股份，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悦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持有悦达集团财务公司 75%股份。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。关联方董事王连春、祁广亚、徐兆军、王晨澜、解子胜在董事会表决时回避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马恒达悦达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28 日，注册资本：51,4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中外合资），经营范围：拖拉机制造和销售，法定代表人：Arolkar Sachin。本公司持有其 49% 股份，印度马恒达集团子公司马恒达海外公司持有其 51% 股份。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马恒达悦达公司总资产 68,550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21,502 万元。2016 年 1-9 月，净利润为亏损 2,778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马恒达悦达公司向悦达集团财务公司申请 5,000 万元贷款，贷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5%，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期限一年。马恒达海外公司将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，承诺按其 51% 股权比例承担反担保责任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为支持马恒达悦达公司生产经营，董事会同意为马恒达悦达公司

向悦达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的 5,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,马恒达海外公司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,承诺按其 51%股权比例承担反担保责任,期限一年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担保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本次担保主要为了支持马恒达悦达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,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。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关联董事已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,关联担保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,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35,000 万元,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16,500 万元,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2,000 万元,分别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5.54%、2.61%、1.90%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 月 25 日